

青岛李沧代办诊所许可证设置基本标准

产品名称	青岛李沧代办诊所许可证设置基本标准
公司名称	青岛弘诺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珠江路598号办公615室（注册地址）
联系电话	15615727092

产品详情

青岛代办诊所许可证设置基本标准

诊所、卫生所（室）、医务室

1、至少设有诊室、处置室、治疗室。

2、人员：

（1）至少有 1 名取得医师资格后从事 5 年以上临床工作的医师；

（2）至少有 1 名护士。

3、房屋：

（1）建筑面积不少于 4 0 平方米；

（2）每室必须独立。

4、设备：

（1）基本设备：

诊察床、诊察桌、诊察凳、听诊器、压计、出诊箱、体温计、污物桶、压舌板、处置台、注射器、方盘、药品柜、紫外线灯、高压灭菌设备

（2）有与开展的诊疗科目相应的其他设备。

5、制订各项规章制度、人员岗位责任制，有国家制定或认可的医疗护理技术操作规程，并成册可用。

6、注册资金到位，数额由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行政部门确定。